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校務基金工作人員
約僱人員

徵才公告 (編制外人力)

徵才 單位	材料科技研究所	員額	1名。
職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約僱人員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行政助理(職務代理人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約用助理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。		
契約性質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定期契約：期間自 110 年 8 月 1 日至考試分發錄取人員到職之前一日止，並依實際報到日起僱用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定期契約。		
月薪	每月支領新台幣 31,549 (學士) 元 (含勞、健保個人負擔)。		
工 項 作 目	一、承辦請購、核銷、驗收等相關業務。 二、普化實驗室及教師研究儀器設備定期維護、保養。 三、承辦環安衛資料簽辦及彙整。 四、協助化學實驗室財物管理、視聽教室及器材借用管理。 五、協助督導普化實驗室及教師專研實驗室等勞安衛檢核表。 六、彙整毒性化學物質、先驅化學品每月運作紀錄表。 七、實驗室化學品 GHS(化學品全球調和制度)標示及管理業務。 八、協助所辦行政業務、學術研討等活動。 九、協助普化實驗課程相關事項(如藥品配製、器材準備、廢液運送等)。 十、協助本所教師計畫案、產學合作案及各項補助計畫案等相關業務。 十一、配合環科中心調查彙整實驗場所安全衛生基線資料、作業環境監測、外部稽核…等環安衛相關資料。 十二、其它與業務相關之臨時交辦事項。		
資格條件	1. 限具有法律上完全行為能力之中華民國國籍者，其屬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定居者，須在臺灣設有戶籍滿十年。 2. 限非本校用人單位各級(含上級)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。 3. 化學、化工、環安相關領域，應具有大學以上學位。 4. 具學籍之學生(含休學)不得應徵，惟應屆畢業生得經用人單位同意准予參與甄選，如經錄取應於到職日前完成學業並繳交畢業證書，否則撤銷其錄取資格。 5. 負責盡職，品性端正，具服務熱誠且配合度高，具學校行政工作經驗者尤佳。 6. 需具備 office 文書處理能力。		

遴選程序	<p>一、第一階段：「資格審查」，經審查通過後，擇優通知參加第二階段甄選。</p> <p>二、第二階段：「公文製作」評定通過者，始安排進行第三階段甄選，項目如下：</p> <p>(一)「公文製作」：公文製作題目(如簽、函等)至少 1 題以上，必要時得輔以「工作模擬測驗」，請應徵者預先準備。</p> <p>(二)「性格測驗」：進行「性格及就業測評系統」測驗(時間約 30 分鐘)，以瞭解應徵者的性格特質與出缺職務之適配度。</p> <p>三、第三階段：組成遴選小組進行「公開面試」，並俟查閱應徵者「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資料」完成後，始公告甄選結果於用人單位網頁-最新消息。</p>
應徵方式與日期	<p>一、採書面報名，請備妥下列文件並依序排列合併裝訂為一份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應徵報名表。(請至人事室網頁/校務基金工作人員管理下載最新表格)。 2. 個人簡介與自傳(A4 紙張直式橫書)。 3. 最高學歷證書影本(外國學歷須經本國主管機關之驗證或認證)。 4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；大陸地區人民在臺設籍滿 10 年之證明文件。 5. 其他可反映個人工作能力與相關經驗之(證照)文件影本。 <p>二、請於 110 年 8 月 6 日(星期五)前以郵件寄達(郵戳為憑)，封面標題書明「應徵材料科技研究所(職務代理人)」，或於公告截止日下班前親送需求單位，面試時間則另行通知。</p> <p>三、聯絡人：洪小姐(05-5342601 轉 3651)。</p>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校將依規定查閱應徵人員有無「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資料」。 2. 本次甄選之員額如經本校凍結或取銷時，均不予通知進行面試。應徵人員寄送之應徵文件，除聲明協助寄還並自行檢附回郵信封之外，均不予寄還。 3. 除應徵人員提出請求發給未錄取通知外，本次甄選結果將公告於用人單位網頁，概不另行個別通知。 4. 錄取人員經用人單位通知報到而無法完成報到者，得取消錄取資格。 5. 本次甄選得就甄選人數之二倍列候補人員，在候補有效期間(4 個月)內，遇錄取人員未報到上班或中途離職者，由候補名單中依序遞補。 6. 待遇、工作時間及其它管理事項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 7. 本校得視收件狀況逕行延長本職缺之公告收件截止日。 8. 本校現職校務基金工作人員應徵本職缺並經通知錄取者，均應請辭現職職缺(結束現職之勞動契約)並依新進人員辦理報到手續，月支薪酬依本職缺公告辦理起敘。